

潮州市医疗保障局

潮医保函〔2019〕17号

对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第24号建议的答复

郭光汉等代表：

你们好！你们提出的《关于保留铁铺镇城乡居民和职工大病保险服务点的建议》收悉。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我市自2013年开始引入市场机制开展大病保险工作，通过招投标的方式，由承保机构对城乡居民和职工大病保险参保人符合规定范围的医疗费用，在基本医疗保险支付待遇后，按规定给予二次补偿。在第二轮保险期间（2015年—2018年），由承保机构配备50名工作人员到全市各镇（街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所（每个所配备1名），主要负责大病保险经办服务相关工作。由于近年来一站式结算的全面实现和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推进，基层人社所大病保险服务网点工作量进一步减少，甚至有的网点基本没有业务受理，而各级社保经办机构的工作量却剧增。为进一步完善经办管理和加强基金监管，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同意，在第三轮招投标中（2019年—2021年），调整取消包括铁铺镇在内的一批大病保险服务点，人员配属到各级社保经办机构，负责业务经办和巡查稽核工作。

为使参保群众办理业务不受影响，在取消部分大病保险服务点的同时，我市各级医保行政部门和社保经办机构深入贯彻落实

市委市政府关于“放管服”改革的工作部署，践行“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服务理念，积极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减少群众来回跑腿办理手续的麻烦。主要措施有：

一是推进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自 2012 年起，我市开始逐步推行医保一站式即时结算，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我市所有定点医疗机构均已上线，全面实现市域内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一站式”结算支付。在跨省和省内异地联网直接结算方面，我们积极进行联网测算、接口改造，不断扩大备案人员范围。到目前为止，已实现省内异地联网结算医疗机构 838 家，跨省异地联网结算医疗机构 14886 家，参保人出院结算时就可以完成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一站式结算，只需支付个人应付部分费用，不用再到服务网点办理报销手续。

二是实现医保业务手机办理。去年 10 月，我市开通了潮州市首个政府政务微信小程序“潮州社保”，参保人在手机上动动手指头，就可以通过该微信小程序办理个人参保信息、缴费情况、待遇信息查询以及医保异地备案等 20 项个人业务。比如原可通过各镇大病保险服务点办理的异地就医备案手续，可以直接在线上提交资料即可完成备案申请，社保经办机构工作人员将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参保人可以随时在线了解业务办理进度，受到广大群众特别是常住异地参保人的一致好评。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完善医保政策，加强医保管理，为参保人带来更多更方便的服务，使医保惠民利民政策惠及更多群

众。

感谢你们对我市医疗保障工作的关注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林隼（联系电话：2129285）

抄送：市人大选联委，市政府建议提案科。
